兴业银行日前推出一项更新证件的活动，即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，持有兴业银行信用卡的客户前往指定渠道对证件进行更新，有机会抢领获赠6000积分。

活动的几个需要注意的细则如下：2019年5月19前在兴业银行未留存证件有效期留存证件的有效期早于等于2019年4月30日用户名下有状态正常或未激活卡片的兴业银行信用卡

指定渠道主要包括短信链接、“兴业银行信用卡”微信公众号、兴业银行APP、网点等。符合要求的客户通过任一渠道成功办理身份证件有效期更新之后，有机会抢领或获赠6000积分。不过活动限量10万人参加，积分送完即止。

在10万名客户当中，身份证主卡客户（指留存的证件为18位居民身份证且持有兴业信用卡主卡的客户）占9.8万个名额。在活动期间成功更新有效期后，可于2019年7月8日10:00起登陆“好兴动”APP，在“我的-我的活动”栏位领取6000积分，先领先得，实时到账，领完即止，领取截止时间为2019年7月31日23:59。
其他类型客户（使用18位居民身份证但仅持有附属卡的客户以及留存证件为护照、港澳通行证、台胞证等其他证件的主卡和附属卡客户）在10个工作日内按照证件有效期更新的先后顺序，直接赠送6000积分，限量2000名。
主卡客户和附属卡客户可分别领取/获赠积分，即主卡客户和附属卡客户可分别获赠6000积分，附属卡客户所赠积分统一计入主卡账户。不过如果用户有多张卡片正常在用，则计入活动结束时最后一次发生交易的主卡账户；如无交易记录，则计入最

新核发的主卡账户。根据《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》（人行、银监会、证监会和保监会〔2007〕第2号令）中的第十九条规定：“客户先前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，客户没有在合理期限内更新且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，金融机构应中止为客户办理业务”，金融机构不得与证件过期客户建立新的业务关系，对提交的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，客户没有在合理期限内更新且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，应中止为客户办理业务。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
为规范客户身份识别、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行为，落实账户实名制，保障用户的资金安全，银行有权暂停为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个人客户办理业务。

在2019年3月15日，兴业银行曾经发布《关于提请身份证件过期客户尽快完成证件有效期更新的公告》，此次拿出6亿积分来刺激用户更新信用卡的身份证证件信息，一方面的目的也是为完成监管要求，而另外一方面，也是避免用户的正常银行交易受到影响。
如果用户在银行预留的身份信息没有及时更新的话，包括手机银行、网上银行、智能终端、ATM、柜台业务、POS机刷卡消费、理财购买、转账汇款等动账类交易（借贷交易均受控制，批量交易除外）都会受到影响。
兴业银行信用卡的积分价值，根据不同的卡种而决定。如果你持有兴业银行的行卡标准白金卡，6000积分可以在优惠兑换范围内兑换750点国航、东航、南航或者是海航的航空里程，价值约在40元左右。